

#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发〔2016〕14号



##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举办廉政文化 作品征集暨廉洁教育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组织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党风廉政建设系列讲话精神，进一步推进我校廉政文化建设和廉洁教育工作，根据《省教育厅 省委教育工委关于推荐评选第五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暨廉洁教育系列活动的通知》精神，决定在全校范围开展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暨廉洁教育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守规矩·倡廉洁·扬正气——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暨廉洁教育系列活动

### 二、活动时间

2016 年 4 月底—6 月 20 日

### 三、活动对象

全校在职教职员和在校学生

#### 四、活动内容

##### （一）廉政文化作品征集

作品分表演艺术类、书画摄影类、艺术设计类、网络新媒体类 4 个大类。参赛作者按作品报送要求认真准备，并于 6 月 20 日前将作品及电子版报名表报送纪委办公室（花溪校区行政楼主楼 3 楼），同时将电子版发至邮箱 958993005@qq.com。

##### （二）廉洁知识问答活动

1. 开展廉洁教育活动。校纪委、组织部、宣传部、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多种形式的廉洁教育活动。

2. 在线知识问答。9 月—10 月，由校团委组织学生通过中国大学生在线专题页面网上报名并参与知识问答活动。

#### 五、评选表彰

廉政文化作品征集后，学校将组织有关专家对作品进行初评，评选出组织奖和个人一、二、三等奖，对相关单位和作者予以表彰，同时选送优秀作品送省教育厅评选推荐参与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学生在线知识问答，由校团委根据答题正确率和完成时间等，评选一、二、三等奖对优秀学生予以奖励。

####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抓好宣传，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实际，积极发动在职员工和学生积极参与。原则上各基层党委（党总支）需至少报送一件廉政文化作品。

(二) 严格规范，公平公正。在活动组织过程中，按照通知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活动，坚决杜绝各类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严厉查处。

联系人：钟兆忠；联系电话：83227014、14785535540。

特此通知

- 附件：1. 第五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报名表  
2. 第五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作品报送要求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6年4月28日